



货物公开招标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CLF0121SZ14QY84C

项目名称：电磁和多物理场仿真软件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

温馨提示！！！！

- 一、为响应政府部门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的要求，在疫情期间，政府采购供应商提起质疑、询问，原则上采用邮寄方式提交书面纸质质疑函、询问函原件。供应商提交质疑函的，交邮时间应为本采购文件规定的质疑期限内。供应商可同时通过电子邮件方式提交书面纸质质疑函、询问函，质疑、询问材料每页应加盖公章后扫描，以扫描件提交（邮寄地址、电子邮箱详见第四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二、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内。
- 三、本项目邀请投标人参加开标会议，请**适当提前到达**。
- 四、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五、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 六、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投标分项报价表》（如有）。多包组项目请仔细检查包组号，包组号与包组采购内容必须对应。
- 七、如投标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 八、分公司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 九、递交投标文件前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胶装成册、已密封完好。
- 十、投标人如需对项目提出询问或质疑，应按招标文件附件中的询问函和质疑函的格式提交。
- 十一、投标文件建议采用 A4 纸、双面打印、胶装。多包组项目如投标人同时投标多个包组的，建议每个包组分别装订。
- 十二、上述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的地方，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采购需求.....	8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13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23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通用条款.....	28
一、总 则.....	28
二、招标文件.....	29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30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33
五、开标、评标、定标与合同签订.....	34
六、询问、质疑与投诉.....	38
第五章 合同格式条款.....	4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9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

电磁和多物理场仿真软件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中国经贸大厦 10A、B 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 14 点 45 分 (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CLF0121SZ14QY84C

项目名称: 电磁和多物理场仿真软件

预算金额: 人民币 79.4 万元

最高限价: 人民币 79.4 万元

采购需求:

1. 标的名称: 电磁和多物理场仿真软件

2. 标的数量: 1 套

3. 简要技术要求或服务要求:

(1) 项目编号: CLF0121SZ14QY84C

(2) 标的内容一览表

标的名称	数量	最高限价
电磁和多物理场仿真软件	1 套	人民币 79.4 万元

(3) 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 本项目允许采购本国产品或不属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明确规定限制的进口产品, 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4) 简要技术要求: 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4.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 (自然日) 交付符合合同条款货物或服务。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4.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

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如响应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如国家另有规定的, 则从其规定。(分公司投标, 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 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 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 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提供 2020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 2021-2022 年任意 1 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 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3) 提供 2021-2022 年任意 1 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 如依法免税的, 应提供相关材料;

(4) 提供 2021-2022 年任意 1 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 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应提供相关材料;

(5)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5.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7.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

①失信被执行人; 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同时,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说明: ①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 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②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③投标人为分公司或联合体有成员为分公司的, 同时对该分公司所属总公司(总所)进行信用记录查询, 该分公司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 视同供应商(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8. 成功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2 年 4 月 28 日至 2022 年 5 月 9 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

作日), 每天上午 10:00 至 12:00, 下午 15:00 至 17:3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方式: 详见“六、其他补充事宜”

售价(元): 600 元, 如采用汇款方式购买招标文件请汇至以下账户:

户名: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开户行: 广发银行广州白云机场支行

账号: 9550880212556500152 (该帐号只用于购买招标文件, 不接收投标保证金, 接收投标

保证金帐号见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2 年 5 月 19 日 14 点 45 分 (北京时间)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 不得少于 20 日)

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中国经贸大厦 10DE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会议室

备注: 为避免病毒传染的风险, 推荐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通过邮寄方式, 按照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向我司邮寄投标文件 (应有一定时间的提前量保证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 快递单 (或快递外包装) 上写明投标人名称、项目编号, 通过邮寄方式递交的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以我司代表签收时间为准。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不予接受。通过邮寄方式递交投标文件, 出现以下情况: 寄错地址、逾期送达、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邮寄过程中投标文件破损, 我司将拒绝签收, 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与后果。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自 2022 年 4 月 29 日至 2022 年 5 月 9 日止。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 号)、《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 号)等。

(二) 获取文件方式:

(1) 由于新冠疫情影响, 暂不接受现场报名。

(2) 网上报名: 供应商应填写并打印《采购文件领购登记表》(可在采购代理机构网站

(www.chinapsp.cn) 中“下载中心”下载) 后, 加盖供应商公章扫描发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 (cailiansz@126.com)。报名资料审核通过后并缴纳标书款后即为报名成功。

(三) 获取招标文件过程问题咨询联系人: 许小姐, 联系电话: 0755-88377571-2325。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zycgr21071303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兴科一街2号

联系方式: 陈老师 0755-8590224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中国经贸大厦10A

项目联系人: 李小姐

联系方式: 0755-88377571-2317

发布人: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 2022年4月28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有关说明

- (一)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的采购标的进行整体投标,任何只对本项目采购标的其中一部分内容、数量进行的投标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 (二) 采购需求中标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必须逐条进行响应,有任何一条负偏离的,将导致无效投标。
- (三) 采购需求中标注“▲”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二、采购项目一览表

采购内容	数量	预算金额	最高限价	核心产品	主要标的	所属行业
电磁和多物理场仿真软件	1套	人民币 79.4万元	人民币 79.4万元	电磁和多物理场仿真软件	电磁和多物理场仿真软件	信息传输业

备注:

1. 投标人投标时,采购的主要标的应在《开标一览表》或《投标分项报价表》清晰列明“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单价、数量”。
2. 投标人投标时,采购的核心产品应在《开标一览表》或《投标分项报价表》中清晰列明“产品名称、品牌”,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三、主要配置清单及零配件(包括专用工具)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套)	备注
1	电磁和多物理场仿真软件	1	覆盖弱谐振到强谐振的所有电磁问题,包含天线/RCS、电磁兼容、高速互连 SI/EMI/PI/眼图、PCB 的导入以及各种 EMC 问题仿真和分析

四、技术性能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招标技术指标值
1.	★应用范围	覆盖所有电磁问题,包含天线/RCS、电磁兼容、高速互连 SI/EMI/PI/以及各种 EMC 问题仿真和分析。
2.	★求解器	具备时域有限积分算法、频域有限元算法、积分方程算法、矩量法、高频渐进算法物理光学算法、几何光学算法中的至少两种以上算法。
3.	★建模能力	提供基于 ACIS 内核的建模能力,能方便进行柔性板处理(Bend),抽壳(Shell),打孔(Hole),圆角(Fillet),布尔运算(Boolean Operation)。
4.	★高性能计算	支持 CPU 加速和 GPU 加速。

5.	★操作系统	支持 windows 操作系统。
6.	▲CAD 导入	支持通用的 CAD、EDA 导入和导出接口，并支持 Solidworks、Cero 模型以完全参数化的格式导入。
7.	▲电磁兼容仿真	具有高效的时域算法，擅长在宽带电磁兼容问题、系统及电磁兼容问题以及瞬态电磁兼容问题（比如 ESD、Lightening、EMP）等的仿真。
8.	▲前处理	支持三种网格类型：六面体、四面体、三角面元网格，支持 Octree 和 MSS 子网技术。
9.	▲人体模型库	具有 Voxel 和 CAD 两种格式的人体模型库，具有可调人体模型库，CTIA 标准的人手模型，支持自动手握。结合时域算法可高效进行 SAR 和人体热仿真。
10.	▲天线库	提供不少于 400 项单天线和阵列天线库模块，简化对天线的重复建模和仿真设置。
11.	线缆线束仿真	线缆束建模仿真的能力，支持实际工况下线缆线束的串扰、辐射和敏感度仿真，支持线缆和三维结构的双向耦合分析。
12.	PCB 仿真	具有 PCB 工作室，能够快速分析 SI、PI。能够对复杂 PCB 进行更加精准的三维仿真。
13.	天线仿真	具有天线阵列或者多天线载波聚合的波束聚合场的计算能力，可以支持 EIRP，功率密度等的仿真和计算。
14.	优化功能	具备专业天线匹配电路设计及自动优化功能。
15.	协同仿真	能够进行电路、电磁场、热和结构应力的联合仿真；具有场路异步协同仿真和真正时域的场路协同仿真功能。

五、商务需求

序号	目录	商务需求
1	★关于交货	1.1 交货地点：采购人单位指定地点。
		1.2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自然日）交付符合合同条款货物或服务。
		1.3 当货物抵达交货地点时，由中标人自行安排的工作人员和货运方验收货物并签收运单，采购人提供存放地点，对于货物运输过程出现的问题以及其他问题不负任何责任。
		1.4 中标人必须承担设备运输、安装调试、验收检测和提供设备操作说明书、图纸等其他类似的义务。
2	★报价方式及要求	2.1 国产货物
		2.1.1 投标价必须是人民币含税价。
		2.1.2 投标价包含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仪器设备辅助设施及配件购置、税费、包装、运输、保险、装卸、调试、技术服务、培训、检测、服务、质保期（质保期内设备及部件故障的更换，维修和退运返修）、售后服务等，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费用。
		2.2 进口货物

		<p>2.2.1 投标价必须是人民币报价。投标价包含所有费用，包含但不限于仪器设备辅助设施及配件购置、包装运输及保险（境内、外）、装卸（安装中的相关费用包括：安装过程中损耗、额外材料、设计费等）、调试、技术服务、培训、检测、质保期内设备及部件故障的更换，维修、退运（境内、外）、外贸公司进口代理费用（包含但不限于进口代理手续费、银行手续费、海关监管手续费、报关报检费用、商检费用、申办免税机电批文费用和机场码头费等）、人员培训、售后服务杂费等其他各项费用之和，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费用。</p> <p>备注：</p> <p>1) 采购人符合海关进口科教用品免税优惠政策的，投标人可报设备免税价（如为免税价须特别标注，未注明人民币免税价的，则一律按人民币含税价执行，若无法办理免税，所有税费由投标人承担）；</p> <p>2) 投标时进口产品以外币结算的，如须换算为外币的，以开标当日中国银行总行首次发布的外币对人民币的现汇卖出价进行转换，汇率风险将由投标人承担，结算以实际支付汇率为准，最终实结算金额不超过该项目中标金额。</p> <p>3) 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项目中不可免税部分单报人民币含税价格，若参与投标的进口货物免税报价时，如有国内供货部分需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注明含税报价，届时需要提供税务局出具的有效发票，否则不予支付该部分货款。</p> <p>4) 若投标人所投产品产地在加征关税国（如美国），且在国家加征关税范围内的，则投标人报价中须包含此项费，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p> <p>5) 本项目需求中所称的免费是指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中标金额是采购人支付的唯一依据，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p> <p>2.3 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3	★关于付款方式	①40%货款签订合同后支付；②设备到货安装验收合格后，凭安装验收报告支付剩余的60%货款。
4	★质保和售后服务	<p>4.1 中标人需为本项目配备足够的售后服务力量。</p> <p>4.2 中标人售后服务响应时间：电话响应时间要求1小时内，到场响应时间要求24个小时内（指从接到报障至到达故障现场的时间）。</p> <p>4.3 中标人必须能够随时提供全新备品，一旦设备出现问题必须</p>

		<p>保证全新备品能在 24 小时内到现场, 48 小时内解决相关问题。</p> <p>4.4 中标人免费提供技术支持热线电话。</p> <p>4.5 中标人免费提供 email 技术支持, 并且在 24 小时内回复。</p> <p>4.6 中标人提供仪器设备的免费保修期至少 1 年 (保修期内免费维修并更换除消耗品以外的零部件, 维修人员的路费、食宿等自理)。</p> <p>4.7 中标人提供该设备的技术使用说明书及外购配件仪器说明书, 并指导在使用该设备时的操作注意。</p>
5	关于培训要求	<p>5.1 满足 24 小时热线服务;</p> <p>5.2 为保证中标人所提供的仪器设备安全、可靠运行, 便于采购人的运行维护, 必须对采购人培训合格的维护和管理人员;</p> <p>5.3 中标人负责对采购人提供至少一次现场技术培训, 以便工作人员在培训后能熟练地掌握系统的维护工作, 并能及时排除大部分的系统障碍。</p>
6	运输及包装方式的要求	<p>6.1 货物到达采购人指点地点前的包装、运输等均由中标人负责。针对特殊设备应使用崭新坚固的木质包装 (标准包装, 必要时为木质烟熏包装), 适合于空运、或陆运等长途运输方式; 适合气候变化; 中标人应对任何由于不当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利而导致的商品损坏、损失、费用增长等后果负责。</p>
7	关于安装、调试和验收	<p>7.1 货物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 签署验收报告, 产品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由中标人提供产品保修文件。</p> <p>7.2 中标人技术工程师负责现场的免费安装、调试。</p> <p>7.3 仪器设备运抵安装现场后, 采购人将与中标人共同开箱验收, 如中标人届时不派人来, 则验收结果以采购人的验收报告为最终验收结果。验收时发现短缺、破损, 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立即补发和负责更换</p> <p>7.4 中标人应提出仪器设备测试的内容、项目、指标和方法, 中标人有责任对采购人的技术人员提出的问题作出解答。测试应进行详细记录, 仪器设备测试结束后, 由中标人技术人员签字后交给采购人验收。</p> <p>7.5 保修期自最终安装验收合格后开始, 保修期内中标人要保修除消耗品以外的所有部件。在保修期内, 如果仪器设备发生故障, 中标人要调查故障原因并修复直至满足最终验收指标和性能的要求, 或者更换整个或部分有缺陷的材料。以上都应是免费的。</p>
8	★关于违约	<p>8.1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时供货的, 每迟一天罚款合同总额的 0.5%, 累计不超过 10%。如超过供货期 45 天, 采购人有权视情况终止采购合同并通过法律程序对中标人进行索赔。</p> <p>8.2 中标人所提供的服务及所交付的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同规定标准的, 采购人有权拒绝收货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同时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限期重新供货或解除采购合同, 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p> <p>8.3 其他由违法导致违约的行为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p>

		<p>8.4 采购人有权对中标人就本项目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资料（原件）进行审查。中标人提供虚假资料被查实的，则可能面临被取消本项目中标资格、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和三年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风险，另外，中标人应当向采购人赔偿合同总金额3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应当继续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p>
<p>9</p>	<p>★关于质量及知识产权要求</p>	<p>9.1 中标人提供完好、全新的原包装产品（包括零配件），随机技术资料齐全。产品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必须具有生产日期、厂名、厂址、产品合格证等。</p> <p>9.2 中标人应当保证其交付给采购人的货物或服务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如发生第三人指控采购人实施的技术侵权的，中标人应当承担全部责任。采购人在使用该货物或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或司法干预。如果发生上述起诉或干预，则其法律责任均由中标人负责。</p> <p>9.3 定制开发的货物或服务，所产生的研究开发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权利归属采购人，采购人享有知识产权，知识产权取得后的使用和有关利益分配归采购人所有。</p> <p>9.4 中标人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为中标人通过合法来源依法取得，如应采购人要求，中标人有义务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一、说明:

- (一) 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资格性审查表》、《符合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若投标人不满足《资格性审查表》、《符合性审查表》中任何情形之一的,则其投标无效。
- (二)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内容详见《资格性审查表》、《符合性审查表》。
- (三) 技术、商务评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 (四) 投标人应如实提交《综合评分表》要求提交的相关各类证明、资料等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一)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分公司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提供 2020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 2021-2022 年任意 1 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3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4	提供 2021-2022 年任意 1 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5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二)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三)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四)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说明：①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②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③投标人为分公司或联合体有成员为分公司的，同时对该分公司所属总公司（总所）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该分公司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供应商（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	成功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六)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八)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1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个人名章（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2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且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3	投标报价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报价，没有删除品种、缺项、漏项（数量不符合将被视为漏项）的;
4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5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的;
6	投标文件未出现选择性报价或有附加条件报价的情形;
7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8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9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综合评分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细则	分值 (分)	权重 (%)
一	技术部分 (合计 45 分)			
(一)	对技术条款的响应程度	投标人如实填写《采购需求条款响应一览表》，评审委员会根据技术指标条款响应情况进行打分，全部满足要求的得 30 分；带“★”为废标参数，不满足任意需求均直接取消投标资格；“▲”指标条款每偏离一项扣 4 分，其余条款每偏离一项扣 2 分。	30	30
(二)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售后服务方案详细、可行，完全满足并优于用户需求的得 5 分； 售后服务方案较详细，具有一定的可行性，完全满足用户需求的得 3 分； 有提供售后服务方案，部分满足用户需求的得 1 分； 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的不得分。	5	5
(三)	安装、调试及测试	投标人应根据所投产品技术性能及规格制定合理可行的安装调试及安全应急方案。 1、安装方案： (1) 方案中有具体说明所投产品的安装步骤的得 1 分； (2) 方案中制定有详细、可行的安装进度计划的得 1 分； 2、调试方案： (1) 方案中提出所投产品具体的测试内容及标准的得 1 分； (2) 方案中有详述所投产品调试方法的得 1 分； 3、安全应急方案 (1) 方案中有对所投产品在安装调试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安全隐患制定可行应急方案的得 1 分。 以上各项累计最高得 5 分。 未提供安装、调试、安全应急方案的不得分。	5	5
(四)	产品技术总体评价 (可靠性、先进性等)	评分标准： (1) 投标人提供拟投入本项目品牌性能、档次及质量可靠性进行阐述说明； (2) 投标人承诺 (格式自拟) 拟投入本项目的产品为最新型、产品技术为最先进的；	5	5

		(3) 投标人提供拟投入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承诺书(格式自拟)。 满足以上三项要求得 5 分, 满足以上两项要求得 3 分, 满足以上一项要求得 1 分, 其它情况不得分。		
二	商务部分 (合计 15 分)			
(一)	商务需求偏离情况	投标人如实填写《采购需求条款响应一览表》, 评审委员会根据商务要求条款响应情况进行打分, 全部满足要求的得 6 分, 带“★”为废标参数, 不满足任意需求均直接取消投标资格; 其他为一般参数, 针对每个需求的细项描述, 每负偏离一项扣 0.67 分。	6	6
(二)	投标人通过相关认证情况	投标人具有: 质量体系认证证书得 3 分。 备注: 投标人须同时提供以下材料, 否则不得分: ①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 ②认证证书信息须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打印认证证书网站公布的链接信息资料(网址以 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 网站公布为准), 资料证书状态须显示“有效”。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 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3	3
(三)	同类项目业绩	投标人 2019 年 3 月 1 日至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签订过同类项目业绩, 每提供一份有效业绩得 1 分, 最高得 4 分; 备注: 投标人提供有效的合同关键页(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含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的关键页; 以合同生效时间为准)清晰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 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4	4
(四)	环保执行情况	要求投标人就是否受过环保主管部门行政处罚作为得分依据; 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承诺作为依据; 若隐瞒情况虚假应标将导致投标无效并报主管部门处理。采取客观化评分; 受过行政处罚不得分。 评分依据: 1. 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2. 若隐瞒情况虚假应标将导致投标无效并报主管部门处理。	2	2

三		价格部分 (合计 40 分)		
(一)	投标报价	<p>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0 × 权重</p> <p>备注:</p> <p>1、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 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详见《价格扣除》。</p> <p>2、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 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p>	40	40
合计			100 分	100%

政策功能

第一部分 价格扣除

第一节 小微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 (一)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C1的扣除（C1的取值为6%），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二) 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1. 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按上述第（一）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 (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按上述第（一）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第二节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

- (一) 拟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规定必须强制采购的，实行强制采购。
- (二) 本次采购产品在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类别，对于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对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分别给予1%的价格扣除。
- (三) 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的公章。

第二部分 政策功能说明

一、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一) 在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

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 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 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二)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三) 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 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 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四) 监狱企业

1.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 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 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 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否则不予认可。
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五)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一旦中标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 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二、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

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 应当满足以下要求:

(一) 商品包装环保要求

1. 商品包装层数不得超过 3 层, 空隙率不大于 40%;
2. 商品包装尽可能使用单一材质的包装材料, 如因功能需求必需使用不同材质, 不同材质间应便于分离;
3. 商品包装中铅、汞、镉、六价铬的总含量应不大于 100mg/kg; (必要时, 采购人可要求履约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4. 商品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应不大于 5%(以重量计); (必要时, 采购人可要求履约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5. 塑料材质商品包装上呈现的印刷颜色不得超过 6 色;
6. 纸质商品包装应使用 75%以上的可再生纤维原料生产;
7. 木质商品包装的原料应来源于可持续性森林。

(二) 商品包装检测方法

1. 商品包装中重金属(铅、汞、镉、六价铬)总量的检测按照 GB/T10004-2008《包装用塑料复合膜、袋干法复合、挤出复合》规定的方法进行。
2. 商品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的检测按照 GB/T23986-2009《色漆和清漆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含量的测定气相色谱法》规定的方法进行。

(三) 快递包装环保要求

1. 快递包装中重金属(铅、汞、镉、六价铬)总量应不大于 100mg/kg; (必要时, 采购人可要求履约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2. 快递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不应添加邻苯二甲酸酯, 其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应不大于 5%(以重量计); (必要时, 采购人可要求履约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3. 快递包装中使用纸基材的包装材料, 纸基材中的有机氯的含量应不大于 150mg/kg; (必要时, 采购人可要求履约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4. 快递包装中使用塑料基材的包装材料不得使用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邻苯二甲酸二正辛酯、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酯、邻苯二甲酸二异癸酯、邻苯二甲酸丁基苄基酯、邻苯二甲酸二丁酯等作为增塑剂;
5. 快递中使用的塑料包装袋不得使用聚氯乙烯作为原料, 且原料应为单一材质制成, 生物分解率大于 60%; (必要时, 采购人可要求履约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6. 快递中使用的充气类填充物不得使用聚氯乙烯作为原料, 且原料为单一材质制成, 生物分解率大于 60%;
7. 快递中使用的集装袋应为单一材质制成, 其重复使用次数应不小于 80 次;
8. 快递中应使用幅宽不大于 45mm 的生物降解胶带; (必要时, 采购人可要求履约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9. 快递包装中不得使用溶剂型胶粘剂;
10. 快递应使用电子面单;
11. 直接使用商品包装作为快递包装的商品, 其商品包装满足《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即可;
12. 快递包装产品质量和封装方式应符合相关国家或行业标准技术指标要求。

(四) 快递包装检测方法

1. 快递包装中重金属(铅、汞、镉、六价铬)总量的检测按照 GB/T10004-2008《包装用塑料复合膜、袋干法复合、挤出复合》规定的方法进行。
2. 快递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的检测按照 GB/T23986-2009《色漆和清漆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含量的测定气相色谱法》规定的方法进行。
3. 快递包装所使用的塑料包装的生物降解率的检测按照 GB/T20197-2006《降解塑料的定义、分类、标识和降解性能要求》规定的方法进行。
4. 快递包装使用纸基材的包装材料中有机氯的检测按照 GB/T22904-2008《纸浆、纸和纸板总氯和有机氯的测定》规定的方法进行。
5. 快递包装中使用的生物降解胶带的生物降解率的检测按照 GB/T19277.1《受控堆肥条件下材料最终需氧生物分解能力的测定采用测定释放的二氧化碳的方法 第1部分:通用方法》规定的方法进行。

(五) 项目验收时, 采购人将根据上述要求对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组织验收工作。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说明：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条款项号与《投标人须知通用条款》的条款项号一一对应，是对《投标人须知通用条款》补充、修改和完善，如果有矛盾之处，应以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条款项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二、招标文件		
(三)	1 现场考察或 答疑会	<p>■不举行； □举行：</p> <p>(1) 集中时间：___年___月___日___：___ (2) 地点： (3) 联系人： (4) 联系电话：</p>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四)	1 投标文件式 样与份数	<p>(1) 正本一份，副本 5 份，电子文件（加盖公章的正本扫描件，装 U 盘提交）一份。 (2) 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3) 电子介质是指将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后的正本投标文件扫描成 PDF 格式后拷贝至无病毒无密码的 U 盘或光盘。 (4) 若电子介质的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不符，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p>
	2 单独密封资 料	<p>投标人还应将下述资料一并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单独密封资料”字样，为了方便后续相关事宜的办理。</p> <p>(1) 退投标保证金说明； (2) 电子介质； (3) 开票资料说明函； (4)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p>
(五)	1 投标报价	<p>(1) 投标报价（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 (2) 若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价格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不作任何调整。</p>

	2	投标分项报价	<p>包含但不仅仅限于</p> <p>①全部产品价格、服务价格、应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它税等全部税费、运输、保险、安装、伴随服务、标准附件价、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价(如有)、以及履行合同所需的费用、所有风险、责任等其他一切隐含及不可预见的费用。如是提供境外的货物,还应包括货物从境外进口已缴纳或应缴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它税、报货物境外离岸价格、国外运输费、国外运输保险费等费用。</p> <p>②对进口环节关税和增值税等的要求:</p> <p><input type="checkbox"/>不适用</p> <p><input type="checkbox"/>包含进口环节关税和增值税。</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免进口环节关税和增值税。</p>
	4	备选方案	不允许, 每项报价或每种规格货物或每项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十)	1	投标保证金	<p>(1) 投标人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交纳投标保证金。</p> <p>(2) 投标保证金金额、账号信息及相关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件。</p>
(十一)	1	投标有效期	90日历日。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 将被视为 无效投标 。
五、开标、评标、定标与合同签订			
	1 (1)	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5 人</p> <p><input type="checkbox"/>7 人</p>
(二)	2 (1)	评标方法	<p>选取方法: _____</p> <p>方式一: 采用综合评分法</p> <p>方式二: 最低评标价法</p>
	2 (4)	投标文件报价修正原则	/
(三)	3	推荐中标候选人	<p>推荐方式: _____</p> <p>方式一: 综合评分法: 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排名第三的投标人为第三中标候选人。</p> <p>方式二: 最低评标价法: 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p>

(四)	1	中标人的确定	<p>中标候选人并列的, 由采购人采取下述方式____一____确定中标人。</p> <p>方式一: 随机抽取;</p> <p>方式二: 按技术部分得分高低顺序;</p>																																	
(六)	1	采购代理服务	<p>(1)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向下述方式____一____收取;</p> <p>方式一: 中标人</p> <p>方式二: 采购人</p> <p>(2) 按下述第(3)点方式进行独立计算;</p> <p>(3) 按照下述方式____一____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p> <p>方式一: 差额定率累进法收费: 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通知书中的中标金额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预算作为采购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基数。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发的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规定的“<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货物类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类”计费标准计算并缴纳。</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83 913 1422 1514"> <thead> <tr> <th>费率 中标金额</th> <th>货物招标</th> <th>服务招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 万元以下</td> <td>1.5%</td> <td>1.5%</td> </tr> <tr> <td>100~500 万元</td> <td>1.1%</td> <td>0.8%</td> </tr> <tr> <td>500~1000 万元</td> <td>0.8%</td> <td>0.45%</td> </tr> <tr> <td>1000~5000 万元</td> <td>0.5%</td> <td>0.25%</td> </tr> <tr> <td>5000 万元~1 亿元</td> <td>0.25%</td> <td>0.1%</td> </tr> <tr> <td>1~5 亿元</td> <td>0.05%</td> <td>0.05%</td> </tr> <tr> <td>5~10 亿元</td> <td>0.035%</td> <td>0.035%</td> </tr> <tr> <td>10~50 亿元</td> <td>0.008%</td> <td>0.008%</td> </tr> <tr> <td>50~100 亿元</td> <td>0.006%</td> <td>0.006%</td> </tr> <tr> <td>100 亿以上</td> <td>0.004%</td> <td>0.004%</td> </tr> </tbody> </table> <p>例如: 某货物招标中标金额/采购预算为人民币 850 万元, 计算采购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 万元 × 1.5% = 1.5 万元</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100) 万元 × 1.1% = 4.4 万元</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850-500) 万元 × 0.8% = 2.8 万元</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计收费 = 1.5 + 4.4 + 2.8 = 8.7 (万元)</p> <p>方式二: 固定额收费: 人民币____元;</p> <p>(4) 投标人应签署第六章所附格式的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p>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0~500 万元	1.1%	0.8%	500~1000 万元	0.8%	0.4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1~5 亿元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0~500 万元	1.1%	0.8%																																		
500~1000 万元	0.8%	0.4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1~5 亿元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5)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应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凭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如采用电汇或银行转账, 须同时递交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缴费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六、询问、质疑、投诉			
(一)	4	询问函接收 联系方式	联系人: 李小姐 联系电话: 0755-88377571-2317
(二)	5	质疑函接收 联系方式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中国经贸大厦 10A 电子邮箱: szzy@chinapsp.cn
其他说明			
/	/	/	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媒体发布: 采购代理机构网站 (www.chinapsp.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相关公告在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 不再另行通知。
/	/	分包	方式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方式二: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1) 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 _____ (2) 分包金额(比例) _____ : (3) 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 _____ (4)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承担主体, 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	采购人具体 详细信息	投标人如需了解采购人具体详细信息, 需要提供保密承诺函 (具体内容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收到书面保密承诺函原件后进行答复。

附件:

投标保证金

一、投标保证金的提交形式与金额:

- 1、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形式: 非现金形式。
- 2、 投标保证金金额: 投标人应按本附件“项目相关信息”中规定的金额缴纳投标保证金, 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二、我司保证金账户信息:

收款单位名称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机场支行
账 号	6232592199000544806

注: 1、投标人请在缴款凭证‘备注’栏写明(F21SZ1484C), 以便查询。

2、有效期: 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三、项目相关信息

(1) 项目名称: 电磁和多物理场仿真软件

(2) 项目编号: CLF0121SZ14QY84C

包组信息

包组序号	包组名称	应收保证金(人民币 元)
1	电磁和多物理场仿真软件	12,000.00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通用条款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二)定义

1. 采购人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中所述的采购人已拥有一笔财政性资金/贷款或资金来源已落实。采购人计划将一部分或全部资金/贷款用于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合同项下的款项。
2. 采购代理机构指按照规定办理名录登记并通过审核的代理机构,其联系方式见本**投标邀请**的联系事项。
3. 供应商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5.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6.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三)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实质性要求,其中包括但不仅仅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且满足实质性采购需求。
3.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4.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依据《政府采购进

口产品管理办法》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四) 投标费用

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本招标文件中所述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五) 其他

1. 所有时间均为24小时制北京时间,所有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为准(特别注明除外)。
2.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包含最后一分钟。例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为9:30表示截止时间为9点30分59秒。
3. 供应商(投标人)向本招标文件中所述的采购代理机构咨询的有关本招标项目事项,一切以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公司书面答复为准,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不代表本公司的意见。

二、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与构成

1. 本招标文件的编制参照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等。
2. 招标文件以中文文字编写。招标文件共六章。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招标答疑和澄清或修改文件组成,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第五章 合同格式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本招标文件中所述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二)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形式的文件为准。

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澄清(更正/变更)公告通知成功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如在24小时之内无书面确认则视为已收悉,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三) 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1. 除非**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否则不举行项目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如举行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则按以下规定:
 - (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 (2) 供应商对本项目提出的疑问,可在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召开日前至少一个工作日将问题清单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 投标的语言

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两种语言不一致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二) 投标文件的构成

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投标文件的组成包括但不限于**价格文件、资格性文件、符合性文件、技术文件、商务文件**等。
2.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三) 投标文件的编写

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可以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成册,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要求等,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

求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由此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四)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式样和份数的副本、正本和电子介质的投标文件。
2. 请投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提交单独密封资料。
3. 投标文件的签署:
 - (1)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且招标文件要求签名的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个人名章,以及招标文件中明示盖公章处及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应盖投标人公章或经公章授权的投标专用章(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公章对投标专用章授权说明》),不得加盖合同专用章、未经公章授权的投标专用章等各种形式的专用章。副本可以用正本复印,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投标文件中。
 - (2)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盖个人名章或签字或盖投标人公章或经公章授权的投标专用章才有效。
 - (3) 若为联合体的,除“联合协议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招标文件另有其他规定外,投标文件的其它内容可由联合体牵头方按要求进行签字、盖章。
4. 投标文件密封与标识
 - (1) 投标文件的密封:
 - 1) 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可以单独密封包装,也可以所有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在一个密封袋内。
 - 2) 不足以造成投标文件可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投标文件内容泄密的,不被认定为投标文件未密封。
 - (2) 投标文件的标识:
 - 1) 信封或外包装上需清楚写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包组号(如有)的字样。
 - 2) 如果未按本须知上款要求加写标识,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五) 投标报价

1. 投标人应按照“采购需求”中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及《投标分项报价表》(如适用)的要求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报出全部货物及服务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不再支付除合同金额以外的费用。

2. 投标报价应包含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全部货物及服务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
3.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4.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允许有备选方案外，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5. 本次招标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六) 投标货币

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七) 联合体投标

1. 除非**投标邀请**中另有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如果**投标邀请**中规定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则必须满足：
 - (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至（六）项规定。
 - (2) 联合体投标的，必须提供各方签订的联合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协议书，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 (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 (4)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2.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八)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如果投标人为联合体，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联合投标协议并注明牵头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2.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证明其满足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九)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 货物和服务合格性的证明文件应包括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对货物和服务原产地的说明。
3.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 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十)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 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 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3. 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 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4.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 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5. 下列任一情形发生时, 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十一) 投标有效期

1. 投标应自**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并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期限内保持有效。
2. 特殊情况下, 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 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 其投标保证金将予以退还, 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 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 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不予退还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 投标文件递交

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应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
2.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二)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撤销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后, 并作为投标文

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 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后或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可撤销其投标。
3. 除投标人不足3家不得开标的情形外,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后均不予退还。

五、开标、评标、定标与合同签订

(一) 开标

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会议。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
2. 开标时, 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经确认无误后, 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 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3.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 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 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 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 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二) 评标:

1. 评标委员会组成及职责

- (1)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 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 (4)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 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5)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 (6)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并加盖公章, 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7)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材料内容, 而不依据外部的材料证据。

2. 评标方法

- (1) 本项目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审。
- (2) 综合评分法:
 - 1) 综合评分法, 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 评标步骤:
 - ① 资格性审查: 开标结束后,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详见《资格性审查表》。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 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 ②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详见《符合性审查表》, 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 不进入技术、商务和价格评审。
 - ③ 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商务评估, 综合比较与评价。具体技术、商务、价格部分的评审因素详见《综合评分表》。
 - ④ 评标过程中, 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 ⑤ 评标时,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 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 ⑥ 综合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价格得分。
- (3) 最低评标价法

-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评标的方法。
- 2) 评标步骤:
 - ① 资格性审查: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详见《资格性审查表》。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 ②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详见《符合性审查表》,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价格评审。
- (4) 除非**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章“**评标委员会组成及职责**”第(6)点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5) 价格评审: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详见《价格扣除》。
- (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7)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三) 推荐中标候选人

1. 综合评分法

- (1)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或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

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 最低评标价法:

-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或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 (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 本项目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推荐中标候选人。

(四) 确定中标人

1.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确定中标人。
2. 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评标报告报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人,按照评标报告中确定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五)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采购信息公告的法定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向采购人及未中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六) 采购代理服务费

1.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七) 合同的订立

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

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八)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属于投标无效的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九) 废标

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六、询问、质疑

(一) 询问

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
2. 如采用书面方式提出询问，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询问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个人名章，并加盖公章。投标人递交询问函时非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载明授权代表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接收以书面形式递交的询问函，接收询问函的联系人、联系方式和通讯地址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 质疑

1. 质疑期限:

- (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2) 供应商购买招标文件之日早于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的,则以供应商购买招标文件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否则,以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
- (3)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损害其权益的,应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4) 供应商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损害其权益的,应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2. 提交要求:

- (1) 以书面纸质质疑函原件(不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形式提出的质疑函)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 (3)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及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 (4)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个人名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递交质疑函时非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其授权委托书应载明授权代表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的证明材料。
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接收以书面形式递交的质疑函,接收质疑函的联系人、联系方式和通

讯地址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具体询问、质疑函的格式详见本须知附件。

附件：询问函、质疑函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1. 询问函格式

询问函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电磁和多物理场仿真软件项目（项目采购编号：）的投标（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 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 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 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电子邮箱：

日期： 年 月 日

2.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序号	证明材料名称	证明材料来源	证明对象
1			
2			
.....			

1. 相关说明

-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 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 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 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 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 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个人名章, 并加盖公章。
- 7) 供应商应在提交的证明材料中对质疑点的内容**作出相应的标识或以醒目的方式标明**。

第五章 合同格式条款（仅供参考，具体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设备采购项目 合 同

设备名称:

合同编号:

买方: zycgr21071303

卖方:

年 月 日

zycgr21071303 设备采购项目合同

本合同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的 zycgr21071303 (以下简称“买方”) 和 _____ (以下简称“卖方”) 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

鉴于买方为获得以下货物和伴随服务, 即 第 _____ 批次采购项目而招标 (招标编号 _____) 的 “_____” 的 “_____”, 并接受了卖方以含税总金额 _____ 人民币 (人民币大写: _____), 提供上述货物和服务的投标, 此产品合同价涵盖货到 zycgr21071303 的所有环节及卖方提供后续相关服务的全部费用。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1. 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2. 下述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 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 (1) 合同条款及合同条款资料表
 - (2) 合同条款附件
 - 附件 1 - 供货范围及价格
 - 附件 2 - 技术确认文件
 - 附件 3 - 验收
 - 附件 4 - 售后服务和培训要求
3. 卖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 向买方提供货物和服务, 并免费维修、保养及修补缺陷。
4. 买方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 向卖方支付合同款项。
5. 本合同正本壹式肆份, 买方执叁份, 卖方执壹份, 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 本合同以买方及卖方签字并盖章后正式生效。

买方 (盖章): zycgr21071303

卖方 (盖章):

代表 (签字):

代表 (签字):

(日期) _____ (日期) _____

一、合同条款资料表

序号	条款号	内 容
1	1	买方名称: zycgr21071303 卖方名称: 项目现场名称: zycgr21071303 指定地点 合同货币:人民币
2	10	应提供的伴随服务有: 10.1、10.2、10.3 其它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技术要求
3	12.2	质保期: 年原厂保修(免费维修并更换除消耗品以外的零部件, 维修人员的路费、食宿等费用由卖方自理)
4	12.4	卖方收到买方通知后应 24 小时内委派专业人员现场查看。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技术要求
5	14.1	付款方式: 转账 付款方法和条件为: ①签订合同后__日内支付____%货款, 即人民币 _____元(大写: 人民币 _____元整); ②设备到货安装 验收合格后, 凭买方加盖公章的安装验收报告并出具合法有效发票支 付剩余____%货款, 即人民币_____元(大写: 人民币_____ 元整)。
6	21	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的百分之__ (__%)
7	28	买方通知送达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兴科一街 2 号 zycgr21071303 联系人姓名: 邮编: 518000 电话: 传真: 卖方通知送达地址:

		邮编: 联系人姓名: 电话: 传真: 卖方银行信息: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行地址: 收款人: 银行账号: Swift Code:
--	--	---

二、 合同条款

1. 定义

1.1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 1)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 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 2) “合同价”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支付给卖方的价格。
- 3) “货物”系指卖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和软件/或其它材料。
- 4) “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 如运输、保险以及合同中规定卖方应承担的其它伴随服务。
- 5) “合同条款”系指本合同条款。
- 6) “买方”系指在合同条款资料表中指明的单位。
- 7) “卖方”系指在合同条款资料表中指明的提供本合同项下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实体。
- 8) “项目现场”系指本合同项下货物运输到达的现场, 其名称在合同条款资料表中指明。
- 9) “天”指日历天数。

2. 标准

2.1 本合同下交付的货物应符合技术规格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 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如上述这些标准具体内容不一致的, 买方有权要

求卖方依照其中最高的标准交付货物。

除非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使用合同文件和资料

3.1 没有事先征得买方书面同意，卖方不得将由买方或代表买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等资料披露给第三方，否则应向买方承担合同价款___%的违约责任，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买方全部损失的，还应继续赔偿。

4. 专利权

4.1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索赔或由此引起的相关诉讼仲裁，卖方应承担买方由此所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支付给第三方的赔偿金等一切直接及间接损失）。

5. 履约保证金

5.1 此条不适用。

6. 检验和测试

6.1 买方在货物到达项目现场后对货物进行的检验测试及必要时拒绝接受货物的权利将不会因为货物在交货前通过了买方或其代表的检验测试而受到限制或放弃。

6.2 在交货前，卖方应让制造商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型号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在交货时向买方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检验证书，质量检验证书是付款时提交给买方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卖方提交的质量检验证书后面。

6.3 如果在验收期及质保期内，发现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型号和重量等与合同要求不符，或货物被证实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买方可在发现上述情形后三十（30）天内向卖方提出索赔。

6.4 本条的约定不能免除卖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义务及其他义务。

7. 包装

7.1 卖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项目现场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

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

护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的内陆长途运输。卖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不限于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的任何损失的责任和费用。

8. 装运条件

- 8.1 1) 卖方应负责将货物运送到买方指定现场并负责运输和支付运费、保险费等, 以确保按照合同规定的交货期交货。
- 2) 货物收据签收日期应视为实际交货日期。
- 3) 项目现场在合同条款资料表中有规定。
- 8.2 卖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 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和后果由卖方自行承担。

9. 运输

- 9.1 卖方应负责将货物运至买方项目现场, 运输、保险、卸货等一切费用由卖方承担。大型设备因体积等原因无法直接运至买方现场且卖方无法抵达现场时, 买方和卖方协商并达成一致书面协议后, 可由买方可自行拆箱, 所产生的费用由卖方承担, (按实际产生费用的发票结算), 但拆箱后发现货物有任何缺陷或损坏应由卖方承担所有责任。

10. 伴随服务

- 10.1 合同价涵盖卖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服务中的任一或所有服务, 包括技术规格规定的附加服务(如果有的话):
- 1) 提供货物组装和/或维修所需的工具;
 - 2) 为所供货物的每一适当的单台设备提供详细的操作和维护手册;
 - 3) 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供货物实施运行或监督或维护或修理, 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卖方在合同质保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卖方厂家和/或在项目现场就所供货物的组装、试运行、运行、维护和/或修理对买方人员进行培训。
- 10.2 卖方应提供合同中及技术规格中规定的所有服务为履行要求的伴随服务的报价或双方商定的费用已包括在合同价中。
- 10.3 在保修期内, 一旦发生质量问题(人为损坏除外), 卖方保证电话响应时间为1小时内, 从接到报障时起24小时内派出专业维修人员到达现场, 并在接到报障时起48小时内完成修理或更换工作。卖方保证所有需要更换的部件均由原厂全新备件替换。保修期内免费维修并

更换除消耗品以外的零部件, 维修人员的路费、食宿等费用由卖方自理。

11. 备件

11.1 正如合同条款所规定, 卖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与备件有关材料、通知和资料:

买方从卖方选购备件, 但前提条件是该选择并不能免除卖方在合同质保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1) 在备件停止生产的情况下, 卖方应事先将要停止生产的计划通知买方使买方有足够的时间采购所需的备件;

2) 在备件停止生产后, 如果买方要求, 卖方应及时免费向买方提供备件的蓝图、图纸和规格。

11.2 卖方应按照合同条款资料表/技术规格中的规定提供所需的备件。

12. 保证

12.1 卖方应保证合同项下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 是最新的型号, 除非合同另有规定, 货物应含有设计上和材料的全部最新改进。卖方进一步保证, 合同项下提供的全部货物没有设计、材料或工艺上的缺陷(由于按买方的要求设计或按买方的规格提供的材料所产生的缺陷除外), 或者没有因卖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这些缺陷是所供货物在项目现场地现行条件下正常使用可能产生的)。

12.2 本保证应在合同货物最终验收后的一定期限(质保期 3 年)内保持有效(参照附件 1 供货范围及价格)。

12.3 质保期内所发现的缺陷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

12.4 如相关货物不满足本条 12.1 或运行出现故障, 卖方收到通知后应 24 小时内委派专业人员现场查看, 如需维修或更换, 应三十(30)天内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被修理或更换的货物或部件及全部有关服务可能产生的一切费用由卖方承担。

12.5 如果卖方收到通知后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没有进行弥补缺陷, 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 但其风险和费用及一切损失将由卖方承担, 买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12.6 质保期内若货物出现故障, 则应由卖方负责办理所有退运返修事宜并承担所产生的所有费用, 双方应签订退运协议商定相关条款。

13. 索赔

13.1 如果卖方对质量问题负有责任而买方在合同条款第 12 条或合同的其他条款规定的检验、验

收和质保期内提出了索赔, 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 (但不视为买方放弃最终诉诸法律的权利) 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 1) 卖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买方, 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看管和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等。
- 2) 根据货物的质量问题情况、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受损失的金额, 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 3) 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和/或修补缺陷部分, 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买方的全部损失费用。同时, 卖方应按合同条款第 12 条规定, 相应延长所更换货物的质保期。

13.2 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 (30) 天内, 卖方未作答复, 视为卖方无条件接受。

14. 付款

14.1 本合同项下的付款方法和条件: 详见“合同条款资料表”。

14.2 在合同生效后, 如因买方代理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支付相应款项, 卖方所承诺交货期可相应顺延。

15. 价格

15.1 本合同含税总金额 _____ 元 (大写人民币: _____ 元整), 包含货物到达买方现场的所有环节 (包括提供全部相关后续服务) 费用, 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后买方即可进行正常使用全部功能, 无需另行购置其它配件或付费。

16. 变更指令

16.1 买方可以在任何时候书面向卖方发出指令, 在本合同的范围内变更下述一项或几项:

本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是专为买方制造时, 变更图纸、设计或规格;

运输或包装的方法;

交货地点;

卖方提供的服务。

16.2 如果上述变更使卖方履行合同义务的费用或时间增加或减少, 将对合同价或交货时间或两者进行公平的调整, 同时相应修改合同。卖方根据本条进行费用增加或延时调整的要求必须在收到买方的变更指令后三十 (30) 天内提出, 否则视为无条件响应买方指令。

17. 合同修改

17.1 任何对合同条件的变更或修改均须双方签订书面的修改书。

18. 转让

本条不适用。

19. 分包

本条不适用。

20. 卖方履约延误

20.1 卖方应按照买方规定的时间表交货和提供服务。

20.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 如果卖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 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 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 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误期赔偿费。延期应通过修改合同的方式由双方认可。

20.3 除了合同条款第 22 条的情况外, 除非拖延是根据合同条款 20.2 条的规定取得同意而不收取误期赔偿费之外, 卖方延误交货, 将按合同条款第 21 条的规定被收取误期赔偿费。

21. 误期赔偿费

21.1 除合同条款第 23 条规定的情况外, 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买方有权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 从合同价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自交货期起计算, 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合同价的百分之零点五 (0.5%) 计收, 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 (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 买方可考虑根据合同条款第 22 条的规定解除合同。

22. 违约解除合同

22.1 如果遇到下列一种或几种情况时, 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书, 提出解除部分或全部合同。

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买方根据合同条款第 23 条的规定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如果买方认为卖方在本合同的竞争和实施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为此目的, 定义下述条

件:

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物品来影响公共官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 损害买方的利益的行为。

22.2 如果买方根据上述第 22.1 条的规定, 解除了部分或全部合同, 买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 卖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经买方书面同意, 卖方可以继续执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23. 不可抗力

23.1 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 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 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 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 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23.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传真形式通知对方, 并于事件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 120 天以上,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24. 因破产而终止合同

24.1 如果卖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 买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 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5. 争端的解决

25.1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双方发生纠纷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协商无法达成一致意见时, 任何一方可向买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败诉方承担所有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支付给第三方的赔偿金等一切直接及间接损失)。

26. 合同语言

26.1 除非双方另行同意, 本合同语言为中文。双方交换的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信函应用中文书写。

27. 适用法律

27.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8. 通知

28.1 本合同一方给对方的通知应用书面形式或传真送到规定的对方的地址。传真要经书面确认。

28.2 通知以送到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晚的一个日期为准。

29. 税

29.1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买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买方负担；对卖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卖方负担。

30. 合同生效及其他

30.1 本合同以买方及卖方签字并盖章后正式生效。

30.2 下述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合同条款及合同条款资料表
- (2) 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1 - 供货范围及价格

附件 2 - 技术确认文件

附件 3 - 验收

附件 4 - 售后服务和培训要求

附件 1: 供货范围及价格**品 名:**

1. 制造厂家: ; 品牌: ; 型号:
2. 交货日期: 合同签订后的 个日历天内交货。
3. 交货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兴科一街 2 号 zycgr21071303
4. 质保期限: 免费 3 年原厂质保。
5. 对安装条件的要求: 无特殊要求, 正常实验室环境即可。

6. 采购明细: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价格 (元)
1					

运 保 费: 包括

现场安装、培训费: 包括

技术服务: 免费

合计: 含税总金额¥ 万元

附件 2: 技术确认文件

技术参数表

名 称:

制造商:

品牌:

型号:

序号	要求规格
1	设备名称
2	数量
3	设备用途说明
4	技术要求

附件 3: 验收

1. 验收标准为投标和签订合同时所提交的技术确认文件（附件 2）产品样本及操作手册中的技术指标，及出厂检验合格记录。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如上述这些标准具体内容不一致的，买方有权依照其中最高的标准进行验收。
2. 卖方保证买方购买的仪器设备或整个系统满足这些技术指标。
3.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买方应在卖方人员在场的情况下或经过卖方授权许可的情况下，方能开箱验收，否则，由此引起的货物丢失或损坏责任由买方负担。
4. 卖方应提前一周将发货信息提供给买方。合同货物到达后，买方应将到货信息立即通知卖方。卖方应协助买方于到货后一周（7 天）内将设备在安装基础上就位，并做好现场安装调试、验收的各项准备工作，包括必要的试件、刀具及检具等。验收期应最晚不迟于交货后 90 天内。
5. 由于卖方的原因，不能按时发货和调试验收，卖方按本合同规定承担误期赔偿责任。

注：到货设备的安装基础由买方承担，设备在基础上的就位由卖方承担。

附件 4: 售后服务和培训要求

1.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 电话响应时间要求 1 小时内 (指从接到报障至到达故障现场的时间)。
2. 必须能够随时提供原厂全新备品, 一旦设备出现问题必须保证全新备品能在 24 小时内到现场, 48 小时内解决相关问题。
3. 免费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热线电话。
4. 卖方免费提供 Email 技术支持, 并且在 24 小时内回复。
5. 为保证卖方所提供的仪器设备安全、可靠运行, 便于买方的运行维护, 必须免费为买方培训合格的维护和管理人员。
6. 卖方提供至少一次现场技术培训, 以便工作人员在培训后能熟练地掌握系统的维护工作, 并能及时排除大部分的系统障碍。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包装封面参考

投标文件

正本

副本

单独密封资料

项目编号: CLF0121SZ14QY84C

项目名称: 电磁和多物理场仿真软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投标文件目录表

一、 相关说明：

1.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组成内容，请按顺序制作。
2.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中的项目编号为 CLF0121SZ14QY84C。
3. 投标人按照《资格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为无效投标，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4. 投标人按照《符合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为无效投标，不进入详细评审。
5. 投标人根据第三章评标方法和标准的《综合评分表》要求提交相关各类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一、 价格评审自查表

项目名称：电磁和多物理场仿真软件

项目编号：CLF0121SZ14QY84C

序号	评审分项	证明文件
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第 () 页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第 () 页
3.	中小企业声明函 (如有)	第 () 页
4.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如有)	第 () 页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有)	第 () 页
6.	政策功能情况 (如有)	第 () 页

二、 资格性自查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文件
(一)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 页

	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		
(1)	投标供应商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第 () 页
(2)	分公司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第 () 页
2.	提供 2020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 2021-2022 年任意 1 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 页
3.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 页
4.	提供 2021-2022 年任意 1 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 页
5.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 页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 页
(二)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 页

	下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三)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四)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p>1、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p> <p>2、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p> <p>3、投标人为分公司或联合体有成员为分公司的，同时对该分公司所属总公司（总所）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该分公司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供应商（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p>4、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五)	成功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 页
(六)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 页
(七)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第 () 页

三、 符合性自查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文件
1.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个人名章（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1.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 页
1.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 页
2.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且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 页
3.	投标报价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报价，没有删除品种、缺项、漏项（数量不符合将被视为漏项）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 页
4.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提供投标保证金递交证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 页
5.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 页
6.	投标文件未出现选择性报价或有附加条件报价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 页
7.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第 () 页

	★号条款) 无负偏离的;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8.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9.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四、 技术、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因素	提交内容	证明文件
1.	对技术条款的响应程度		第 () 页- () 页
2.	售后服务方案		第 () 页- () 页
3.	安装、调试及测试		第 () 页- () 页
4.	产品技术总体评价 (可靠性、先进性等)		第 () 页- () 页
5.	商务需求偏离情况		第 () 页- () 页
6.	投标人通过相关认证情况		第 () 页- () 页
7.	同类项目业绩		第 () 页- () 页
8.	环保执行情况		第 () 页- () 页
其他内容资料			
1.	公章对投标专用章授权说明		第 () 页
2.	投标人证书一览表		第 () 页
3.	售后服务情况表		第 () 页
4.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第 () 页
5.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承诺书		第 () 页
6.	投标保证金递交证明文件		第 () 页
单独密封资料			
1.	退投标保证金说明		/
2.	开票资料说明函		/
3.	电子介质		/
4.	营业执照 (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等)		/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项目名称：电磁和多物理场仿真软件

采购内容	数量	投标报价 (人民币 元)
电磁和多物理场仿真软件	1 套	小写：RMB 大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个人名章）

日期：

说明：

1. 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
2.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价格折扣的说明或资料，否则为无效投标。
3. 投标报价的小数点后保留 2 位有效数。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电磁和多物理场仿真软件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	型号	制造商 (生产者)	原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备注
1											
2											
...											
...											
总计		小写: RMB 大写:									

投标人名称 (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个人名章)

日期:

说明:

1. 对于有配件、耗材、选件和特殊工具的货物, 还应填报投标货物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 注明品牌、型号、产地、功能、单价等内容, 该表格式由投标人自行设计。
2. 投标人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 其目的是便于评标, 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zycgr21071303 的电磁和多物理场仿真软件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电磁和多物理场仿真软件，属于信息传输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按国家有关规定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 3、供应商应当根据采购文件中明确的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作为填写本声明函相应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及判断所投货物制造商是否属于中小企业的依据。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

日 期：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政策功能情况（如有）

项目名称：电磁和多物理场仿真软件

类别	投标产品 (规格型号)	生产者 (制造商)	证书编号	所投节能产品金额
节能 产品				
	节能产品总金额： _____ 节能产品金额占总投标报价比重： _____ %			
环保标 志产品	投标产品 (规格型号)	生产者 (制造商)	证书编号	所投环保标志产品金 额
	环保标志产品总金额： _____ 环保标志产品占总投标报价比重： _____ %			

说明：

1. 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未提供产品认证证书不予价格扣除。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年___月___日发布电磁和多物理场仿真软件项目（项目编号：CLF0121SZ14QY84C）的采购公告，本单位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一、 本单位具备以下条件：

- （一）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二） 本单位（如前三年内有名称变更的，含变更前名称）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三）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本单位及附属机构，并非受托为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或者其中分项目的前期工作提供设计、编制规范、进行管理等服务供应商。

三、 本单位没有为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四、 我方承诺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其他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同意按投标无效处理。

本单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

特此声明！

说明：

1. 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 本声明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单位地址：

日期：

公章对投标专用章授权说明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本单位（投标人名称）参加电磁和多物理场仿真软件（CLF0121SZ14QY84C）的采购活动，在此作如下说明：

在此次采购活动中，我单位所使用的“投标专用章”与我单位公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我单位对所使用“投标专用章”的行为和相应责任予以完全承认。

特此说明。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单位注册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个人名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我单位投标专用章样式如下：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项目名称: 电磁和多物理场仿真软件

序号	名称 (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号)	出资额 (人民币 万 元)	出资方式	占全部 股份比 例
1					
2					
...					

我方承诺, 以上信息真实可靠; 如填报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等与实际不符, 且属于虚假应标情形, 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备注:

1.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为法人的, 填写法人全称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尚未办理三证合一的填写组织机构代码); 为自然人的, 填写自然人姓名和身份证号。
2. 出资方式填写: 货币、实物、工艺产权和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3. 投标单位应按照占全部股份比例从大到小依次逐个股东填写, 股东数量多于 10 个的, 填写前 10 名, 不足 10 个全部填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投 标 函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_____电磁和多物理场仿真软件_____采购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CLF0121SZ14QY84C），（投标人名称、地址）。作为投标人已正式授权《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中的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为我方签名代表，签名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们愿意遵守采购代理机构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投标，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 我们同意本投标文件的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内有效，并承诺不予撤销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3. 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4. 我们同意提供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与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有关投标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我们理解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与评标委员会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它任何投标，完全理解采购代理机构拒绝迟到的任何投标和最低投标报价不是被授予中标的唯一条件。
6. 如果我们未对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7.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8. 如果我们提供的声明或承诺不真实，则完全同意认定为我司提供虚假材料，并同意作相应处理。
9. 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本项目采购人、用户单位（如有）和采购代理机构。
10.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寄：_____地址_____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个人名章）

日期

备注：投标函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其他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 (投标人地址) 的 (单位名称) 在下面签名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在此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 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招投标活动,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个人名章)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个人名章):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 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 为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本证明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 有效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地址:

签发日期:

采购需求条款响应一览表

说明: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2. 投标人响应描述: 投标人按响应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
3.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附相关证明文件, 如有任何一项不响应或不满足的视为负偏离。
4. 偏离情况说明: 投标人根据投标人实际情况填写“正偏离”“完全响应”或“负偏离”。

项目名称: 电磁和多物理场仿真软件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描述	投标人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一) 标注“★”的实质性条款				
1				
2				
...				
(二) 标注“▲”的重要条款				
1				
2				
...				
(三) 其他条款 (技术条款)				
1				
2				
...				
(四) 其他条款				
1				
...				

投标人名称 (单位盖公章):

日期:

同类项目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电磁和多物理场仿真软件

序号	用户/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完成时间	用户/业主联系人及电话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产品名称	型号					
1.									第__页
2.									第__页
3.									第__页
4.									第__页
合计: ____个业绩									

备注: 根据评分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投标人名称 (单位盖公章):

日期:

项目经理及管理技术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 电磁和多物理场仿真软件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专业	经验年限	担任职务	承担工作内容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1.										第__页
2.										第__页
3.										第__页
4.										第__页
5.										第__页

投标人名称 (单位盖公章):

日期:

投标人证书一览表

项目名称：电磁和多物理场仿真软件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查阅/指引
				第__页
				第__页
				第__页
				第__页
				第__页

1. 请根据评分表中要求填写投标人获得资质、认证或企业信誉证书。
2. 请提供本表所列的证书资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售后服务情况表

项目名称: 电磁和多物理场仿真软件

序号	项目	投标人承诺	备注
1	保修期内售后服务情况(可用附页和宣传材料)	生产厂商售后服务情况:	
		投标人售后服务情况:	
2	保修期后售后服务		
3	培训方案(可用附页)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在参加_____电磁和多物理场仿真软件（项目编号：CLF0121SZ14QY84C）的招标中如获中标，我公司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如采用电汇或银行转账，我公司将同时递交采购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复印件。

如我公司违反上款承诺，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开票资料说明函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在参加在贵公司举行的_____ 电磁和多物理场仿真软件_____ (项目编号: CLF0121SZ14QY84C) 的招标中如获中标, 则开票类型选择 增值税普通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请在对应的“”打“√”, 且只能选择其中一项), 以及我司的开票资料如下: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开户银行 (具体到 XX 银行 XX 支行)		联系电话	
账 号		联系人	
附件: 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税务通知书或其他可证明具有该项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截止日, 如我公司未按该要求填写、未提供有效的开票资料、未确认开具发票类型或确认的发票类型有误, 则视为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同意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不予更换发票类型。并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名称 (单位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保密承诺函

致: zycgr21071303

我方作为“XXXX 项目（项目编号 XXXX）”投标人，须向贵单位了解具体采购人名称，我方在此承诺：未经贵单位许可，我方不对外公开、宣传或泄露贵单位具体名称有关信息及采购项目等相关信息，如违反上述承诺，给贵方造成任何不利后果（包括但不限于经济责任、行政责任等），均由我方承担。

承诺人/投标人(公章)：

2022 年 月 日

退投标保证金说明

特别提醒:

投标人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原则上,我司按保证金汇入的原账户退还,投标人必须填写原来汇入我司保证金账户时的账户信息。

我方为电磁和多物理场仿真软件的投标(项目编号为:CLF0121SZ14QY84C)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大写金额)元,请贵司退还投标保证金(小写金额)元,请划到以下账户:

收款人名称			
收款人地址			
开户银行 (具体到XX银行XX支行)		联系人	
账 号		联系电话	

备注:当投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或招标结果通知书,申请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采购代理机构按其提供的“退投标保证金说明”,按规定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为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若存在以下二种情形的,则按以下规定执行:

1. 单位名称变更

A. 若投标人投标后,其单位名称变更,退还其投标保证金时,除提交变更后的账户信息外,还需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打印的变更信息说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B. 若投标人只变更营业执照信息,没有及时变更银行账户的,只需提供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 收支两条线

若投标人属于资金收支两条线的情况,则以上账户信息必须是其单位收款账户的信息,投标人需附上收支两条线的说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日期: